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8月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 年 8 月 5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北京朝阳区酒仙桥路 6 号院 2 号楼 A 座一层报告厅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9 年 8 月 5 日

至 2019 年 8 月 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均已经 2019 年 7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时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材料将于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 2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不适用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360	三六零	2019/7/2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出席回复

拟出席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应于 2019 年 8 月 1 日（星期四）前在办公时间（上午 9:30—12:00、下午 13:30—18:30）将出席会议的回复以电话或传真的方式送达本公司。股东出席回复应提供以下内容：1、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2、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3、股东代码；4、持股数量；5、联系电话；6、联系地址；7、是否委托代理人参会等。

（二） 登记方式

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股东如出席现场会议，须提供以下登记资料：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股东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提交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出席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股东身份证明文件。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提交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等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提交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出席人身份证及复印件等凭证。

3、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本次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请参见本公告附件 1。

（三） 登记时间:2019 年 8 月 5 日（星期一）12:30-13:30

（四） 登记地点:北京朝阳区酒仙桥路 6 号院 2 号楼 A 座一层报告厅

六、 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巍、王习习

联系电话：010-56821816

电子邮箱：q-zhengquan@360.cn

传真：010-56822789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6 号院 三六零上市及并购部

邮政编码：100015

(二) 本次股东大会预计不会超过半个工作日，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的往返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三) 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一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0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9 年 8 月 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_____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_____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受托人签名：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_____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